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金山矿业额仁陶勒盖Ⅲ-IX 矿段银矿 90 万吨/年
地下开采工程获得核准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山矿业”）于近日收到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下简称“内蒙古发改委”）发至呼伦贝尔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额仁陶勒盖Ⅲ-IX 矿段银矿 90 万吨/年地下开采工程核准的批复》（内发改产业发展字〔2026〕336 号），内蒙古发改委就金山矿业额仁陶勒盖Ⅲ-IX 矿段银矿 90 万吨/年地下开采工程项目核准事项批复如下：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额仁陶勒盖Ⅲ-IX 矿段银矿 90 万吨/年地下开采工程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依据《行政许可法》《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 2017 年第 2 号）及相关产业政策，同意核准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额仁陶勒盖Ⅲ-IX 矿段银矿 90 万吨/年地下开采工程项目。项目代码：2512-150727-04-05-417839，项目单位：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

金山矿业在《建设项目用地预审与选址意见书》（用字第 1507272025XS0006648 号）划定的区域，实施银矿 90 万吨/年开采项目，项目拟用地总面积 4.077 公顷。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增一座混合竖井，并与原有生产系统贯通，建设混合竖井工业场地、矿岩临时堆场，配套建设充填站、空压、通风、排水等其他辅助生产系统。混合竖井工业场地内建设混合竖井井口房、空压机房、值班室等建构物。项目开采方式为地下开采，建设属性为扩建项目。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公司持有金山矿业 100%的股权，金山矿业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金山矿业目前拥有的《采矿许可证》证载生产规模为 48 万吨/年，矿区面积 10.0304 平方公里，主要产品为含金银精粉（金单独计价）、银锭、黄金。根据经呼伦贝尔市自然资源局备案的《〈内蒙古自治区新巴尔虎右旗额仁陶勒盖矿区银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意见书》（呼自然资储评字〔2025〕5 号），截止 2024 年 7 月 31 日，核实资源储量估算面积 4.5880 平方公里，金山矿业额仁陶勒盖矿区银矿保有资源量（探明+控制+推断）矿石量 1,650.6 万吨，银金属量 3,212 吨，平均品位 194.60 克/吨；保有伴生有用组分金资源量（探明+控制+推断）矿石量 1,581.9 万吨，金金属量 11,438 千克，平均品位 0.72 克/吨；保有伴生有用组分锰资源量（探明+控制+推断）矿石量 684 万吨，锰金属量 232,654 吨，平均品位 3.40%；保有伴生有用组分铅、锌资源量（探明+控制+推断）矿石量 203 万吨，铅金属量 7,513 吨，平均品位 0.37%；锌金属量 6,999 吨，平均品位 0.34%。

本次金山矿业获得内蒙古发改委关于额仁陶勒盖Ⅲ-Ⅸ矿段银矿 90 万吨/年地下开采工程核准的批复，有利于推进金山矿业产能扩建。公司将积极推进金山矿业额仁陶勒盖Ⅲ-Ⅸ矿段银矿 90 万吨/年地下开采工程建设工作，在项目开工建设前，依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城乡规划、土地使用、环境保护、能源资源利用、安全生产、取水许可等相关报建手续，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金山矿业额仁陶勒盖Ⅲ-Ⅸ矿段银矿 90 万吨/年地下开采工程建设过程中，原 48 万吨/年的生产能力不受影响，将继续正常开采。本次内蒙古发改委关于金山矿业额仁陶勒盖Ⅲ-Ⅸ矿段银矿 90 万吨/年地下开采工程核准的批复预计不会对公司当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内蒙古金山矿业有限公司额仁陶勒盖Ⅲ-Ⅸ矿段银矿 90 万吨/年地下开采工程核准的批复》

特此公告。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八日